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
號6-7樓
承辦人：許劭翎
電話：04-22595700 分機：330
電子信箱：ae9karina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技檢字第114190315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17020600J_1141903151A_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預定於114年8月26日至9月4日受理114年度第3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作業，請轉知相關單位掌握時程報檢，避免影響學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4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簡章電子檔已刊登於本中心網站 (<https://www.wdasec.gov.tw>) 與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網站 (以下簡稱學科辦理單位) (<https://skill.tcte.edu.tw>)，有關各梯次辦理職類、級別、預計停辦職類、隔年辦理職類及其他事項，請詳閱上開簡章規定。
- 二、旨揭檢定梯次之簡章自114年8月19日起至9月4日販售，有意報名者可至全家便利商店 (全家販售的技能檢定簡章有二種，白色包裝為全國技能檢定，咖啡色牛皮紙包裝為即測即評及發證技能檢定，購買時請特別留意) 或洽技檢中心技能檢定服務窗口、各縣市簡章販售點、全國技能檢定通信報名統一收件中心購買 (販售期間可電洽05-5360800



轉529詢問或逕至試務資訊網站<https://skill.tcte.edu.tw>查詢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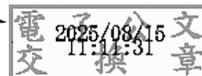
- 三、本年度報名採紙本與線上雙軌併行，新全國網路報名系統 (<https://gov.tw/USV>) 上線，採無紙化設計，免再列印紙本報名相關表件，報名資料點選「完成送出」即完成報名送件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- 四、報名時間為114年8月26日至9月4日，除申請特定對象補助、免試學科、團體報名、大陸學位生(陸生就學)、探親就學及一般手工電銲、氬氣鎢極電銲、半自動電銲等3職類報檢人限通信報名外，餘不分職類、級別均可採紙本通信報名或網路報名。
- 五、採紙本通信報名者，除特定對象暫免繳交報名費用，其餘報檢人應將完成繳費之繳費單收據正本黏貼於報名表，並於規定報名期限內以掛號、宅配或包裹方式(寄件管道包括郵局、各大超商等)寄出，收件日期以郵戳或有註明日期戳記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報名諮詢專線05-5360800轉521~523、525~529。
- 六、111、112、113、114年曾參加報檢資格未修改之同職類級別技能檢定，免附報檢資格文件，採紙本報名者須檢附上開任一年度學科或術科成績單影本，可分別至技檢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wdasec.gov.tw>)/技能檢定/檢定資訊查詢與下載/檢定資訊查詢/「三年內報名相同職類級別免附報檢資格查詢」、「術科辦理單位及成績查詢、補發成績單及證照繳費單列印」，查詢是否免附報檢資格及補印成績單。

七、旨揭檢定梯次採筆試測驗題方式之學科測試（含同日辦理之術科採筆試非測驗題職類）定於114年11月2日舉行。

八、檢附114年度第3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檢職類級別一覽表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

